

目 录

第一部分 理财行业发展环境	1
专栏 1 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财富管理需求	2
专栏 2 持续健全内控合规管理机制	6
第二部分 银行理财产品	10
一、理财市场整体规模	10
二、理财产品类型结构	11
三、理财市场服务实体经济	15
专栏 3 理财支持实体经济成效显著	16
专栏 4 理财公司积极布局产品体系建设，丰富创新产品线	18
第三部分 银行理财投资者	21
一、理财投资者数量结构	21
二、理财投资收益情况	23
专栏 5 让惠于民，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	23
三、理财公司产品代销情况	25
专栏 6 理财公司深挖销售渠道	26
第四部分 市场机构与服务	28
一、理财公司设立情况	28
专栏 7 持续加大金融科技发展与创新	29
二、理财集中登记服务	31
三、理财信息披露服务	32
专栏 8 强化持续性信息披露及投资者陪伴	35
四、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	37
专栏 9 关于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的监管政策	38
专栏 10 中央数据交换平台助力理财行业高质量发展	40
声 明	62

第一部分 理财行业发展环境

2023年5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正式揭牌，标志着我国新一轮金融监管机构改革迈出重要一步。理财行业积极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和人民性，在助力建设21世纪金融强国的道路上贡献资管力量。截至2023年末，银行理财市场存续规模26.80万亿元，全年累计新发理财产品3.11万只，募集资金57.08万亿元，理财产品投资者数量增至1.14亿个，为投资者创造收益6981亿元。

2023年以来，我国经济保持恢复向好态势，增长动能不断增强，转型升级持续推进，同时也面临世界经济复苏不均衡，国内经济稳定回升基础不稳固等挑战。一方面，货币政策精准施策，持续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进一步推动金融机构降低实际贷款利率，引导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促进经济金融良性循环，保持物价水平合理稳定。另一方面，深化汇率市场化改革，下调外汇存款准备金率，发挥外汇自律机制作用，强化预期引导，调节外汇市场供求，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

10月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是我

国处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在我国金融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会议全面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的金融工作，系统阐述了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实践成果和理论成果，科学分析了金融高质量发展面临的形势和任务，首次提出“金融强国”建设目标，对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完善金融体制、优化金融服务、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等作出全面部署，为新时代新征程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面总结了2023年经济工作，系统阐述了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的规

律性认识，深刻分析了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明确提出了2024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为做好2024年经济工作指明了方向。

6月，金融监管总局党委书记、局长李云泽赴上海调研时指出，银行保险资管机构要按照坚守定位、回归本源、市场导向、差异发展的原则，大力培育和提升行业核心竞争力；持续提高治理水平，强化专业能力建设，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财富管理

需求。此外，金融监管总局积极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按照“融合、优化、转型、安全”的总体思路，全面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推动信托公司、理财公司、保险资管公司监管有机融合，与时俱进优化监管体系机制，夯实行业高质量发展根基，持续引导行业改革转型，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大风险监测化解力度，坚决筑牢银行保险资管领域安全防线。

专栏1 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财富管理需求

农银理财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积极服务实体经济，不断丰富产品供给，着力提升投研能力，持续为居民创造正向财产性收入，助力共同富裕。加强大势研判，锚定高质量发展，审慎研判宏观形势，因时调整大类资产配置策略，稳中求进开展投资管理。助力绿色发展，践行可持续发展战略，坚持义利并举、投资向善的价值理念，将社会责任纳入投资决策，积极参与绿色债券投资，目前管理ESG主题理财产品50只，峰值规模达500亿元。服务乡村振兴，发挥农银特色，持

续做优乡村振兴惠农特色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和期限布局，坚持普惠让利，峰值规模近1000亿元；加大乡村振兴领域投融资支持力度，促进理财资金“聚之于农，用之于农，馈之于农”。深化养老金融，打造“顺心”专属产品品牌，积极布局养老理财产品，持续丰富产品类型，创新投资策略，优化分红机制，不断强化产品的普惠性、稳健性、长期性，满足居民养老财富规划需求。坚持金融为民，主动适应净值化时代理财客户特点偏好，全新打造低波悦享系列产品，加大低波稳健产品供

应，为客户创造安心的持有体验。

中银理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实体经济、助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满足人民群众财富管理需求为价值取向，不断调整优化产品体系，统筹提升投资管理能力，加大重点领域研究和配置，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推动实现理财业务转型升级。一是准确把握公司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的职责和定位，结合理财行业特点，积极融入金融供给侧改革，找准支持经济转型发展的重点方向，不断加大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等现代化产业体系相关行业投资力度，全面投身构建中国特色多层次资本市场，满足客户多元化融资需求，切实发挥理财投资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作用。二是聚焦“五篇大文章”，持续完善产品布局，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推出“乡村振兴”指数理财产品、长三角科创债主题产品、“ESG 优享”绿色主题产品等多只重点主题产品。支持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大区域战略，推出区域主题产品。持续面向军人、教师、医生等重点群体推出专属产品。支持养老第三支柱建设，首批推出 5 只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积极发挥银行理财产品普惠优势，下沉理财销售渠道，推动供需匹配的理财产品走入寻常

百姓家，推出“普惠恒盈”“乡村振兴”等主题理财产品。三是面对美元持续加息、金融市场波动等困难挑战，公司始终坚持运用“六个必须坚持”的方法论，加强对金融市场风险趋势、市场流动性总体情况的分析研判，增强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关注信用风险、合规风险等交织引起的声誉风险，逐步建立起一整套应对化解风险的体制机制，确保产品净值、规模和市场份额稳定增长。四是深入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切实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不断完善相关体制机制建设，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理念与要求贯穿于全业务、全领域、全流程。公司勤勉尽责履行管理人职责，在做好投资管理、做优业绩回报的基础上，持续加强投资者教育与沟通，帮助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市场、识别风险，做出明智的决策。五是不断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加快理财业务数字化转型。公司从战略上高度重视数字化转型，加强顶层设计和体制机制建设，持续加大资源投入，不断夯实运营管理与信息科技两大核心基础能力。坚持科技赋能、数字赋能，依托集团雄厚科技实力，加快打造新一代资管科技平台，深入推进数据治理与数据服务，更大程度发挥数字资产效能，科技基础能力不断夯实，数字化转型初见成效，对投研决策、风险管理等方

面的支持力度稳步提升。

光大理财在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及流动性管理上具有传统优势，通过长期以来对银行客户的有效把握，能够深度融合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为投资者提供一体化产品解决方案，进而最终实现绝对收益目标。区别于公募基金偏重于工具型、策略类产品供应，光大理财将长期聚焦于绝对收益策略产品定位，通过更广泛的可投资范围、更多元的策略化配置、更深度的信用风险把控措施、更敏感的货币政策感知力，制定基于实现绝对收益为目的的产品解决方案，帮助投资者在配置产品的过程中更加简单高效。为进一步提升理财业务的政治性、人民性，光大理财将持续坚持以人民中心的发展理念，基于绝对收益策略定位，不断提升投资者理财体验，为社会大众的理财配置需求提供差异化产品和优质化服务，充分发挥金融跨周期资源配置功能，推动实现金融高质量发展。

青银理财在投研能力方面，发挥自身特长与优势，构建了完善的系统化投研体系。以固定收益市场为重点，兼顾大类资产配置与跨境投资等，强化固定收益增厚，

善于抓取波段机会，交易纪律严格明确。同时，不断拓宽投资能力的边界，积极布局权益类资产投资领域，避免理财净值化时代某特定类别资产回报大幅波动对产品净值带来的影响。在客群需求挖掘方面，青银理财构建了完整、创新性强的产品体系，定位人民群众投资需求，依托强大的投研能力，打造“普惠+特色”的理财子公司品牌。尤其是社会责任产品的系列化输出，持续强化青银理财产品体系的普惠性和社会责任特征。青银理财成立以来，始终紧跟国家政策导向，关注民生热点，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积极探索从资产管理专业机构的视角为人民大众的财富保值增值提供解决方案。2021年以来，青银理财积极布局“碳中和”，让更多投资者把握“绿色机遇”；积极参与蓝色金融发展，为助力青岛市“海洋攻势”和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建设添砖加瓦，成功发行碳中和、ESG、慈善专属、蓝色金融等特色主题产品。青银理财秉承以投资驱动产品设计、从而带动客群的业务发展战略，将资管机构专业能力的驱动力融入到产品设计和客群维护的方方面面，用实际行动践行理财业务的政治性、人民性。

（资料来源：农银理财、中银理财、光大理财、青银理财）

1月，原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印发的《关于规范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正式施行，规范现金管理类产品业务运作，防止不规范产品无序增长和风险累积，稳定市场预期，推动业务规范可持续发展。《通知》制定主要遵循了以下原则：一是充分借鉴国内外同类资管产品的监管制度，确保与货币市场基金等同类产品监管标准保持一致，促进公平竞争，防范监管套利。二是细化现金管理类产品管理要求，防范单体机构和系统性风险。《通知》明确现金管理类产品监管标准，强化业务规范管理，增强银行及理财公司经营的合规性和稳健性，推动银行存量业务有序整改和理财公司“洁净起步”，避免业务无序发展，防范潜在系统性风险。

10月，国务院出台的《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要构建类别齐全、策略丰富、层次清晰的理财产品和服务体系，自上而下推动普惠金融发展。理财行业要探索构建普惠理财产品

服务体系，推动普惠理财与勤俭节约、积少成多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树立健康的理财理念，促进普惠理财走入寻常百姓家，实现居民财富保值增值、增加财产性收入。理财公司应当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将开展普惠金融业务作为理财行业服务实体、服务人民、践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手段。

11月，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理财产品过往业绩展示行为准则》。理财产品过往业绩是投资者作出理财产品投资决策的重要参考，规范理财产品过往业绩展示行为将有助于充分反映理财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及理财产品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能力，向投资者充分披露信息和揭示风险，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因此，制定《行为准则》意义重大。《行为准则》包括目的依据、适用范围、展示定义、目标导向、管理责任、基本要求、展示要求、禁止行为、豁免情况、实施情况等部分，并设置了6个月过渡期。过渡期内，相关机构应逐条对照、积极整改。

专栏 2 持续健全内控合规管理机制

工银理财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做人民满意的理财公司。一是投研能力持续精进。扎实做好大类资产配置和对宏观经济、政策、事件的研判，通过更深层次的投研联动，准确把握年初年末利率拐点以及美股、黄金、境外债等投资机会，推动产品业绩向稳向好。2023年，工银理财93%的存续产品业绩优于一年期大额存单；222只到期产品实现超额收益，平均收益率达3.99%。二是支持实体经济成果显著。印发《理财投向指导性意见》，制定多项实体经济方面量化考核指标，大力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倾斜更多资源注入新能源、新材料、先进制造、电子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债券可投库中相关主体突破1000家，年内投向现代化产业体系资金超2700亿元，6只绿色金融及ESG主题理财产品稳健运营，绿色债券投资余额较年初增长超60%。三是客户服务质效增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价值取向，深化营销体系改革，强化行司协同联动，在“财明白”投教品牌引领下，通过“百城千场万里行”，开展现场服务千余次，组织培训路演近400场，在线上搭

建“产品翻译官”“理念研学社”“市场直通车”等投资者陪伴内容体系，在线下走乡村、进高校、入社区，把金融理财知识送到客户身边。四是风控水平不断提升。牢固树立底线思维，保持稳健经营优势，完善健全“9+X”风险管理制度，全面推进“三道防线”协同发力，增强风险识别与控制的前瞻性、主动性及科学性，保持公司成立以来万亿债券资产零违约的良好记录，债券投资中AA+以上信用等级的占比超九成，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五是数字化转型逐步深化。以“科技驱动、价值创造”为引领，加快推动前沿技术赋能投研、交易、营销、风控、运营等业务环节，挖掘数据价值、强化数据应用，建设“数智工银理财”迈上新台阶。六是公司治理基础夯实。严格落实内控管理办法，坚持审慎经营、防范风险和投资者优先理念，以健全的组织机制、制度流程及激励约束践行国有大行理财公司社会责任，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贡献理财力量。

建信理财自成立以来，以“理千万家财不辜负一人”为己任，积极探索内控合规建设道路，不断完善内控机制建设，围

绕“建立合理制约、相互监督、切实有效的内部控制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的目标，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将强化内控合规管理全面融入业务流程，推动公司内控管理有效性不断提升。建立了董事会决策、高级管理层执行、监事会监督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有效制约、报告路径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架构。构建了内部控制的“三道防线”，清晰界定业务部门、内控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在内控建设与执行的责任，不断完善内控工作流程及管理机制各项工作要求，为内部控制各项机制的有效运行筑牢基础。围绕《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全面重检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新制定及修订制度30项，建立了包含70余项制度规范的系统化规范化制度体系，并持续完善相关管理机制，涵盖理财产品设计管理、存续期管理、投资授权管理、投资账户管理和投资者权益保护等理财业务关键内部控制环节，确保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机制与监管要求、业务发展紧密衔接。建信理财持续加强各项业务环节管理的信息化、流程化、自动化，信息系统不断迭代优化，“大资管家”系统各模块运行稳定，风险合规关键管理板块重点开发，风险预警、交易监测功能持续优化，反馈机制持续完善，为内部控制

有效性提供技术保障和系统支持；加强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管理，采取身份鉴权、访问控制和数据备份等技术措施，防范信息科技风险，确保各项业务环节数据的保密性、完整性、真实性和抗抵赖性。建信理财坚持投资者利益优先，严格执行资金划转与账户隔离要求，加强资金全流程管理监测，保障投资者资金安全；加强产品存续期管理，持续跟踪每只理财产品风险监测指标变化情况，做好压力测试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完善风险防控；建立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严格实施事前协调、事中管控和事后监督，完善投诉处理机制，确保有效落实投资者权益保护。

信银理财自成立以来，积极探索内控合规建设道路，参照监管部门指导意见，结合资管行业特征及公司管理实际，在商业银行“三道防线”的基础上，创造性地提出“1+3四个层级”内控合规防控体系，即“1”为业务经营主体，“3”为管理的三道防线。第一层级由公司业务部门组成，承担管辖业务的风险合规直接责任，做好“执行者”。第二层级由业务保障支持部门组成，承担规范经营、揭示风险的管理责任，当好“吹哨人”。第三层级由风险板块部门组成，承担公司全面风险的牵头管理责任，聚焦问题快

速解决和风险防范化解，建好“门诊科、手术室”，果断“对症下药”。第四层级由监督执纪部门组成，承担全面监督管理责任，从源头提出标本兼治、重在预防的优化举措，“既治已病、还治未病”，成为“老中医”。同时，公司按照《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管理要求，持续健全“1+3”内控合规体系，逐步构建“事前明责、事中尽责、事后追责”的问题归因考核机制，完整界定各类合规风险事项的经营责任、业务管理责任、风险管理责任、监督责任，有效提升第一层级主动识别、第二三层级预警拦截、第四层级智能排查的内控管理能力水平。

平安理财自成立以来就把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视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保障。通过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部控制、夯实风险管理，切实降低内部风险，提高运营效率，增强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理财业务的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一是以深化党的领导为抓手，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二是全面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三是不断夯实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持续提升风险管理系统化水平。**平安理财**已经建立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并通过创建丰富的风险标签、及时接入穿透数据、持续治理

数据质量，充分结合人工智能和专家知识优势，持续完善业务流程管理、投资授权管理、投资准入管理、投资额度管理、风险指标管理、信用评级管理、交易对手管理、交易限额管理、异常交易监控、风险预警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管理等风险管理系统工具，实现对理财产品全生命周期中各类风险的精细化识别与准确计量，并在事前、事中和事后各个环节对各类风险形成有效控制，持续保障理财业务的稳健发展，维护理财产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渝农商理财第一时间深入领会《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出台的背景意义及“问题导向、行业对标、风险底线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从领导组织、机制完善、贯彻执行、评估监督四个方面全面落实《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要求。一是领导组织。公司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公司领导挂帅，全面统筹领导落实工作。合规部门牵头分析差距、梳理任务、明确分工、统筹推进，各部门对标对表、按序推进、保质保量完成任务。二是机制完善。《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发布以来，公司共制定或修订制度办法、操作规程 89 个，涉及投资交易、产品运作与销售、风险管理、运营管理、内部审计等各方面，涉及公司全部

16个部门。在《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指引的框架下，公司内控机制进行了全面迭代升级。三是贯彻执行。围绕更新后的管理要求，公司在投资交易流程、合作机构管理、利益冲突防范及风险隔离等方面全面落实执行，同时，通过流程线上化系统、

评审系统、销售系统等建设升级，大力提升了内控管理数字化水平。四是评估监督。过程中，渝农商理财紧盯任务表进度条，做好过程管理，整体按期完成各项目标任务。落地后，积极开展执行情况评估评价，持续优化改进。

(资料来源：工银理财、建信理财、信银理财、平安理财、渝农商理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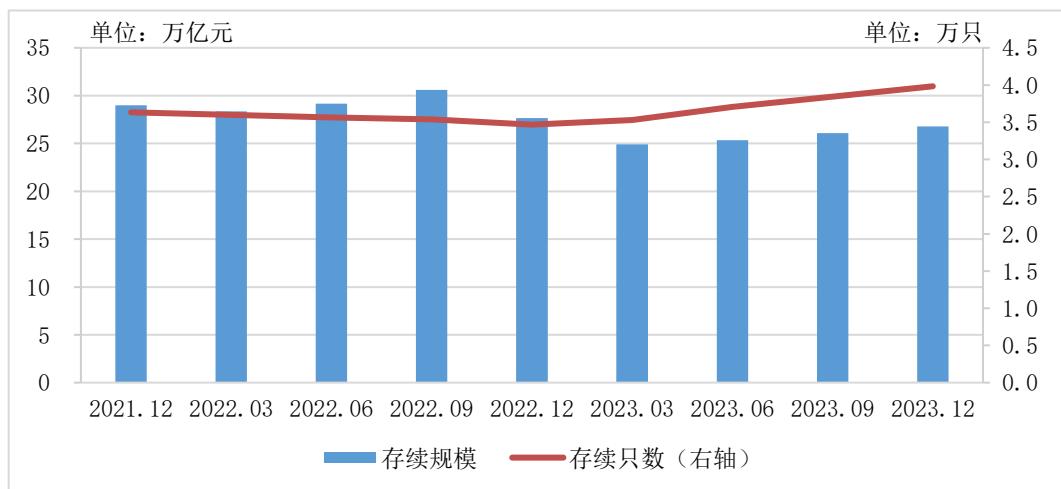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银行理财产品

2023 年，理财行业积极布局产品体系建设，丰富创新产品线，持续引导理财资金流向实体经济。截至 2023 年末，银行理财市场存续规模 26.80 万亿元，全年累计新发理财产品 3.11 万只，募集资金 57.08 万亿元，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一、理财市场整体规模

2023 年，全国共有 228 家银行机构和 31 家理财公司累计新发理财产品 3.11 万

只，累计募集资金¹57.08 万亿元。截至 2023 年末，全国共有 258 家银行机构和 31 家理财公司有存续的理财产品，共存续产品 3.98 万只，较年初增加 14.86%；存续规模 26.80 万亿元。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1：理财产品存续情况

1 含开放式理财产品在 2023 年开放周期内的累计申购金额。

分机构类型来看，截至 2023 年末，理财公司存续产品数量和金额均最多，存续产品只数 1.94 万只，存续规模 22.47 万亿元，较年初上升 1.01%，占全市场的比例达到 83.85%。

表 1：2023 年末各类机构理财产品存续情况

单位：家、只、亿元

机构类型	机构数量	存续产品只数	存续规模	存续规模同比
全市场总量	289	39829	267954	-3.10%
大型银行	6	750	6211	-32.80%
股份制银行	10	706	4533	-48.48%
城商行	103	9246	21836	-10.74%
农村金融机构	127	7791	9865	-9.33%
理财公司	31	19354	224670	1.01%
其他机构	12	1982	839	17.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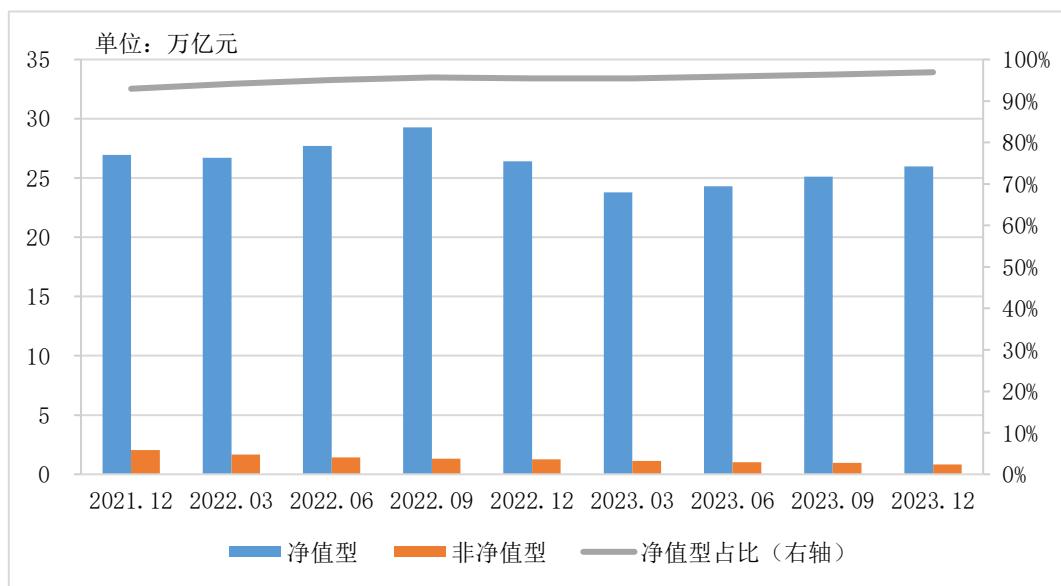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二、理财产品类型结构

截至 2023 年末，净值型理财产品存续

规模 25.97 万亿元，占比为 96.93%，较年

初增加 1.46 个百分点。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净值型理财产品规模及占比变化情况

2023 年，新发封闭式理财产品加权平均期限在 288 至 381 天之间，为市场提供了长期稳定的资金来源。截至 2023 年末，

1 年以上的封闭式产品存续规模占全部封闭式产品的比例为 67.02%，较年初减少 5.58 个百分点。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3：全市场新发封闭式产品期限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募理财产品存续规模 25.44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规模的 94.93%，占比较年初减少

0.48 个百分点；私募理财产品存续规模 1.36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规模的 5.07%。

表 2：银行及理财产品存续情况（按募集方式）

单位：万亿元

产品类型	银行机构	理财公司	合计
公募	4.22 (97.46%)	21.22 (94.44%)	25.44 (94.93%)
私募	0.11 (2.54%)	1.25 (5.56%)	1.36 (5.07%)
合计	4.33	22.47	26.80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截至 2023 年末，固定收益类产品存续规模为 25.82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规模的比例达 96.34%，较年初增加 1.84 个百分点；混合类产品存续规模为 0.86 万

亿元，占比为 3.21%，较年初减少 1.89 个百分点；权益类产品和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的存续规模相对较小，分别为 0.08 万亿元和 0.04 万亿元。

表 3：银行及理财公司理财产品存续情况（按投资性质）

单位：万亿元

产品投资性质	银行机构	理财公司	合计
固定收益类	3.95 (91.22%)	21.87 (97.33%)	25.82 (96.34%)
混合类	0.34 (7.85%)	0.52 (2.31%)	0.86 (3.21%)
权益类	0.04 (0.92%)	0.04 (0.18%)	0.08 (0.30%)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	0.00 (0.01%)	0.04 (0.18%)	0.04 (0.15%)
合计	4.33	22.47	26.80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截至 2023 年末，开放式理财产品存续规模为 21.18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规模的 79.03%，较年初减少 3.68 个百分点；封闭式理财产品存续规模为 5.62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

品存续规模的 20.97%。其中，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存续规模为 8.54 万亿元，占全部开放式理财产品存续规模的比例为 40.32%，较年初上升 2.02 个百分点。

表 4：银行及理财公司理财产品存续情况（按运作模式）

单位：万亿元

产品运作模式	银行机构	理财公司	合计
封闭式产品	1.09 (25.17%)	4.53 (20.16%)	5.62 (20.97%)
开放式产品	3.24 (74.83%)	17.94 (79.84%)	21.18 (79.03%)
其中：现金管理类产品 ²	0.51 (15.74%)	8.03 (44.76%)	8.54 (40.32%)
合计	4.33	22.47	26.80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截至 2023 年末，风险等级为二级（中低）及以下的理财产品存续规模为 24.87 万亿元，占比 92.80%；风险

等级为四级（中高）和五级（高）的理财产品存续规模为 0.19 万亿元，占比 0.71%。

表 5：银行及理财公司理财产品存续情况（按风险等级）

单位：万亿元

产品风险等级	银行机构	理财公司	合计
一级（低）	0.30 (6.93%)	8.66 (38.54%)	8.96 (33.43%)
二级（中低）	3.50 (80.83%)	12.41 (55.23%)	15.91 (59.37%)
三级（中）	0.41 (9.47%)	1.33 (5.92%)	1.74 (6.49%)
四级（中高）	0.03 (0.69%)	0.02 (0.09%)	0.05 (0.19%)
五级（高）	0.09 (2.08%)	0.05 (0.22%)	0.14 (0.52%)
合计	4.33	22.47	26.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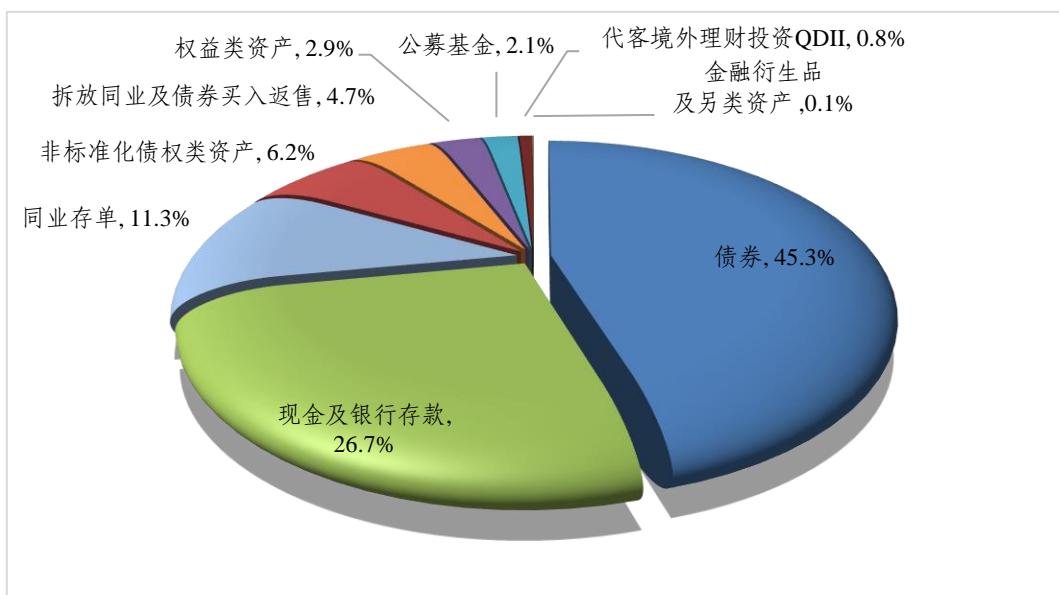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2 此行占比展示现金管理类产品存续规模占全部开放式理财产品比例。

三、理财市场服务实体经济

截至 2023 年末，理财产品投资资产合计 29.06 万亿元，同比下降 3.00%；负债合计 2.23 万亿元，同比下降 1.76%。理财产

品杠杆率 108.31%，较年初增加 0.11 个百分点。理财产品资产配置以固收类为主，投向债券类、非标准化债权类³资产、权益类资产余额分别为 16.45 万亿元、1.79 万亿元、0.83 万亿元，分别占总投资资产的 56.61%、6.16%、2.86%。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4：理财产品资产配置情况

从配置债券类别来看，截至 2023 年末，理财产品持有信用债⁴12.24 万亿元，占总投资资产的 42.12%，占比较年初减少 3.54 个百分点；持有利率债⁵0.93 万亿元，

占总投资资产的 3.20%。

理财市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充分发挥资金优化配置功能，通过多种途径实现资金与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对接。

³ 债券类包含“债券”“同业存单”资产；根据《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认定规则》，自 2021 年起，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统计口径相应调整。

⁴ 信用债包含商业性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外国债券（不含 QDII 债券）。

⁵ 利率债包含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截至 2023 年末，银行理财产品通过投资债券、非标准化债权、未上市股权等资产，支持实体经济资金规模约 19 万亿元。理财资金投向绿色债券规模超 2500 亿元，投向“一带一路”、区域发展、扶贫纾困等专项债券规模超 1100 亿元，为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超 3.8 万亿元。为助力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理财

市场 2023 年累计发行 ESG 主题理财产品 120 只，合计募集资金超 1100 亿元。截至 2023 年末，ESG 主题理财产品存续余额达 1480 亿元，同比增长 13.50%。理财行业不断推出特色产品，2023 年末存续“专精特新”、乡村振兴、大湾区等主题理财产品超 200 只，存续规模超 1200 亿元。

专栏 3 理财支持实体经济成效显著

中邮理财心怀国之大者，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战略部署。实施“大客户+集中区域”战略，积极服务产业金融，投资实体经济规模超 2600 亿元，聚焦新能源、国防军工、信息技术等行业龙头企业；支持国家重点区域发展战略，在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等重点区域非金融信用债投放规模超 800 亿元；在服务雄安新区方面，中邮理财通过投债等直接融资手段积极支持雄安新区债券，同时依托资源优势，积极协调雄商发展公司与国内先进投资银行机构对接，深度参与区内公司上市前期研究工作。自 2021 年以来，中邮理财积极践行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推动普惠金融发展，围绕“普惠性、针对性、稳健性”三个原

则，创新推出了“惠农”主题理财产品，并实现常态化发行。截至 2023 年末，中邮理财累计发行 92 只“惠农”主题理财产品，期限覆盖 3 个月—3 年，为服务广大乡村客户的理财投资需求，探索助力乡村客户共同富裕的理财之路发挥积极作用。2023 年 9 月，中邮理财“践行普惠金融，以理财之力服务乡村振兴”案例入选“中国普惠金融典型案例(2023)”。2023 年 11 月，中邮理财惠农理财产品在第四届银行业理财金牛奖评选中荣获“银行理财产品金牛奖”。中邮理财始终把发展可持续金融和绿色金融作为服务国家战略和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中邮理财从组织管理、产品创新、协同支持、激励机制、双

碳咨询、信息披露等方面共同发力，交出了一份亮眼的“绿色答卷”。2023年中邮理财新发行邮银财富悦益·鸿锦封闭式2023年第13期(ESG优选)、邮银财富·鸿锦封闭式2023年第32期(ESG优选)2只ESG主题理财产品，同时大力推动理财资金绿色投资。中邮理财积极探索自身绿色低碳发展路径，完成2022年度公司主体运营层面的碳排放核算及核查，并通过购买CCER实现等量抵消，获得了北京绿色交易所颁发的碳中和证书，成为连续两年实现主体运营碳中和的理财公司，体现了中邮理财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实现绿色低碳发展的决心和担当。

招银理财成立以来，将自身经营发展与国家高质量发展内涵同频共振，持续引导理财资金流向实体经济，特别是支持符合经济转型升级的科技创新、绿色经济、“专精特新”、基建能源等优质企业融资。截至2023年末，招银理财产品投资资产总市值2.87万亿元，通过直接和间接投资形式支持实体经济的业务余额约占65%。一是支持科技自立自强。招银理财积极向医疗健康、高端制造、数字经济等行业具有硬科技属性的企业提供投融资支持；聚焦科创型企业缺乏多样化融资渠道的需求，招银理财长期深耕以股票质押融资、可转

债为代表的资本市场类融资业务。如紧随市场、行业变化，在可转债市场整体估值偏低的背景下，招银理财通过多元化的融资方案，顺利落地某聚酯龙头企业可转债优先级配资业务，为企业发展提供动力，也为转债市场提供了新的经营思路。二是践行ESG发展路径。在绿色债券的投资策略上，招银理财将绿色发展纳入综合评估，优先支持符合人民银行《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的资产，审慎配置煤炭、钢铁、化工等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截至2023年末，公司全口径绿色金融业务余额344亿元，其中债券直投余额293亿元，项目类资产业务余额51亿元。同时，围绕绿色经济等领域推出4只ESG主题理财产品，截至2023年末，存续规模17.3亿元，不断加深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力度；开展“伴你成长”系列乡村振兴活动，通过捐资助学、捐赠体育器材、寻求产业合作等方式，积极践行乡村振兴。

南银理财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围绕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积极发挥理财资金的配置优势，综合运用多种投资工具，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金融活水。第一，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大债券投资力度。截至2023年11月末，南银理财直接投资各类

经济实体债券存量余额超 2400 亿元，自开业以来直接投资各类经济实体债券超 5000 亿元，多层次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作为扎根区域的金融机构，南银理财以服务地方为己任，积极响应江苏省内和省外发债企业的融资需求，投资江苏省内和省外的城投债余额合计超 2000 亿元，着力营造良好的区域融资氛围，引导区域融资成本下行，以实际行动践行服务区域经济的使命担当。此外，注重聚力服务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服务稳增长大局，积极投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金债、金融债等，累计投资共计超过 700 亿元。第二，聚焦支持重点领域，提

升服务实体质效。一是始终信奉“产业强国”，推动产业投资，落地包括产业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公募 REITs 等多类型资产，累计投资额超 400 亿元。二是围绕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提升服务科创企业的能力水平。三是将 ESG 评价纳入投资决策体系，关注乡村振兴债、疫情防控债、绿色债券、高新科技企业债券等主题债券投资，累计投资过百笔。第三，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创新发行主题产品。南银理财成立以来，陆续创设发行了数字中国、绿色环保、社会责任等多款主题型产品，强化对实体经济相关领域的投资。

(资料来源：中邮理财、招银理财、南银理财)

在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进程中，理财公司找准功能定位，着力发挥优势专长，走好差异化发展路径，构建自身的

核心投研能力和投资策略，践行长期价值投资，满足市场多偏好、多层次资金需求。

专栏 4 理财公司积极布局产品体系建设，丰富创新产品线

交银理财充分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强化渠道引领作用，从客户真实投

资需求出发，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线。一是在交银集团的统一部署下，积极践行绿色

金融发展理念，通过发行 ESG 主题策略产品引导更多社会资金流向绿色、低碳领域，为企业绿色转型以及节能环保、清洁能源、清洁交通等绿色产业提供金融支持。在产品发行方面，2023 年新发 ESG 主题策略产品 4 只，规模合计 48 亿元，年末存量 ESG 主题策略产品总规模合计 63 亿元，较 6 月末增加 58 亿元，增幅 530%。二是以绝对收益为导向，积极开展创新性探索，通过资产创新助力理财产品实现净值化转型。2023 年，公司创设及发行总收益互换、可转债增厚、中资美元债、美元存款及挂钩多种基准的结构化产品等特定策略产品，全年发行产品规模 284 亿元。

浦银理财在“稳健”产品体系顶层设计方面，以客户需求多元化为驱动，充分发挥银行理财大类资产配置的比较优势，利用部分资产稳定运作的禀赋，进行策略化整合，形成体系内多个产品子系列，如“悦恒利”“悦享利”“悦丰利”“悦鑫利”，并根据其风险收益特征，赋予产品“销售标识”，方便销售渠道通过“销售标识”更为精准的锁定目标客群，实现投资者适当性的管理与客群的分层次经营；在细分产品设计上，考虑底层资产的特征进行策略与期限的双布局，如封闭式产品主打三个月及以上期限，发挥非标配置及

标准化资产持有到期资产成本法估值的优势，从产品运作技术面实现产品净值的稳定。更好地满足银行理财客户对于稳健类理财产品的购买需求。在理财产品的持有体验方面，浦银理财充分捕捉到短线产品客户对流动性的高要求，极致化客户持有体验，让稳健类产品实现功能维度的横向升级。在优化客户体验方面，通过在现金管理类产品上加载消费服务功能，实现该系列产品的客户功能优化；将投资与消费服务相结合，实现客户体验的提升；通过部分产品的特邀客户分层，实现对特殊客群、敏感客群、流失客群的维护。

汇华理财积极践行责任投资，助力绿色金融，并将 ESG 投资作为汇华理财公司发展的重要特色之一。作为资本市场的参与者，自公司成立以来，汇华理财扎实推进绿色金融产品创新的有关工作，同时充分吸收和借鉴了外方股东东方汇理资管在责任投资方面的丰富经验。产品布局方面，2021 年 7 月，汇华理财发行（中国绿色发展）汇裕系列产品，在债券投资部分主要投资绿色债券（包含非金融企业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在权益投资方面精选环境保护相关题材个股。截至 2023 年末，该产品系列已累计发行 23 期。2023 年 9 月，汇华理财推出又一融合 ESG 理念的力作——汇和责任投资两年持有开

放式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该产品运用的 ESG 责任投资策略将环境保护 (Environment)、社会责任 (Social) 和公司治理 (Governance) 三大核心要素综合纳入投资全流程范围，并将 ESG 评级分析融入投资过程，专注优选有社会责任担当、可持续发展业务模式的优质企业。

施罗德交银理财坚持资产、产品、策略的差异化，充分发挥公司团队、股东方在全球及境内权益投资、多资产投资及投资解决方案等领域的丰富经验，根据国家战略和市场热点，开发多个特色化投资方向，如 ESG、中国动量指数、多资产策略、REITs、全球配置和 CTA 策略委托投资等。同时，公司积极推进 QD 理财产品发行，寻找另类资产投资机会，做好布局养老金理财业务的准备。其中重点包括：1. 固收增强与权益特色产品。公司已完成固收+指数策略、股债资产相对均衡配置的公募基金组合策略、低风险权益策略、绝对收益股票策略等产品的发行准备。2. 多资产指数理财产品。**施罗德交银理财**推出**施罗德交银理财中国动量指数**，这是公司结合**施罗德全球视野**下的多元资产投资洞察和交行深耕中国的市场沉淀积累，从而编制的首支中国多资

产配置的表征性动量指数，标志着**施罗德交银理财**在中国资产管理领域探索多元资产投资、为投资者提供兼具全球视野与中国特色的理财方案迈出的第一步。3. ESG 产品。**施罗德交银理财**一直以来致力于做一家践行社会责任的公司，树立可持续投资的品牌形象，借助股东方**施罗德**的成功经验，助力公司打造市场领先的 ESG 投资策略，落地稳健、可持续投资的产品。

高盛工银理财积极响应监管部门提出的“要探索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估值体系，更好地发挥资本市场的资源配置功能，提升估值定价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的精神，借鉴**高盛资产管理**境外投资研究及风险管理的经验，持续丰富产品线布局。在权益量化产品上，持续迭代升级 MSCI 中国 A 股在岸 1 号指增策略因子，并深入研究中特估概念的资产特征，据此研发以红利因子为导向的投资策略。从成分股来看，有超过 20% 的成分股被纳入中特估概念指数，体现了红利低波策略与中特估主线的良好协同性，以期与中国特色的估值体系重塑形成共振，并持续深挖适配于中国资本市场发展的各维度的量化权益投资策略以应用于公司各类型适用产品或服务中。

(资料来源：**交银理财**、**浦银理财**、**汇华理财**、**施罗德交银理财**、**高盛工银理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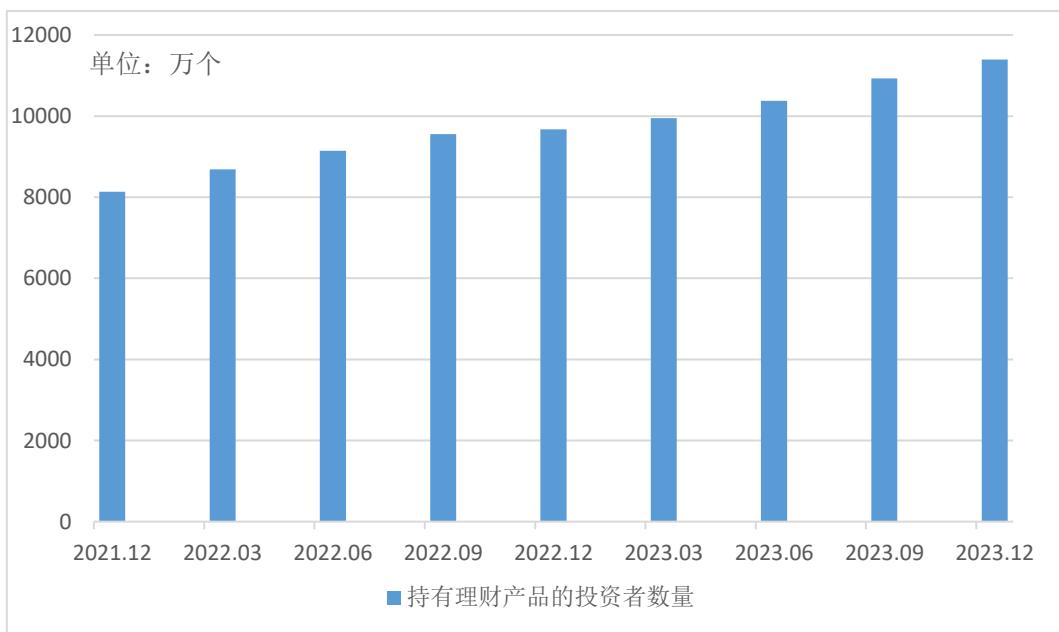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银行理财投资者

2023年，理财产品投资者数量持续增长。截至2023年末，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达1.14亿个，全年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6981亿元。

一、理财投资者数量结构

2023年，理财投资者数量维持增长态

势。截至2023年末，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⁶达1.14亿个，同比增长17.84%。其中，个人投资者数量新增1686.29万个，机构投资者数量新增38.65万个。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5：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变化趋势

⁶ 投资者数量仅统计2018年10月1日之后发行的理财产品，下同。

从结构上看，截至 2023 年末，理财市场仍以个人投资者为主，数量为 1.13 亿个，占比 98.82%；机构投资者数量略有提升，数量为 134.60 万个，占比 1.18%。

表 6：各类理财投资者数量及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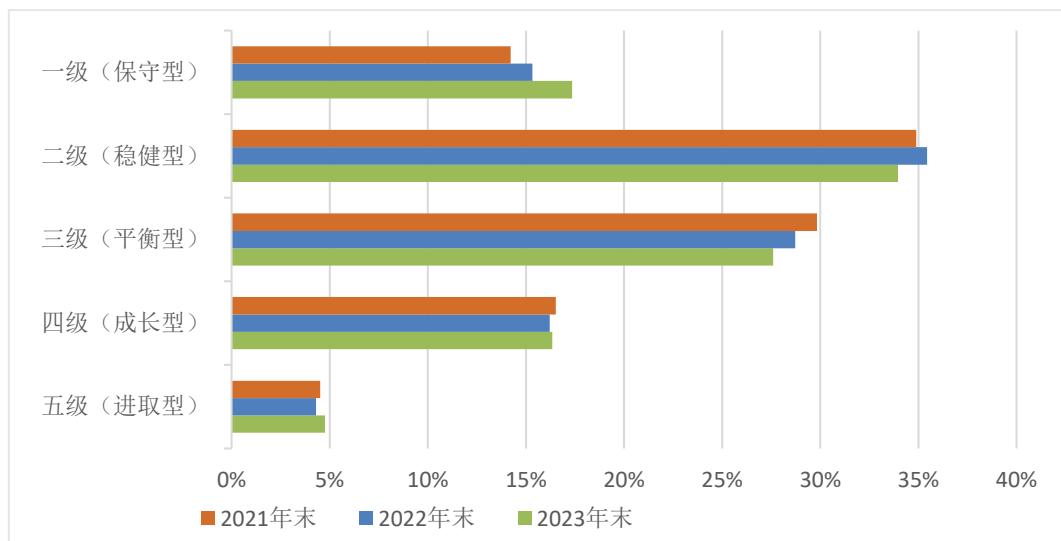
单位：万个

投资者类型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全部投资者	8129.90 (100%)	9671.27 (100%)	11396.21 (100%)
个人投资者	8067.23 (99.23%)	9575.32 (99.01%)	11261.61 (98.82%)
机构投资者	62.67 (0.77%)	95.95 (0.99%)	134.60 (1.18%)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截至 2023 年末，持有理财产品 的个人投资者中数量最多的仍是风 险偏好为二级（稳健型）的投资者， 占比 33.95%。风险偏好为一级（保

守型）、四级（成长型）和五级（进 取型）的个人投资者数量占比较年 初均有所增加，分别增加 2.02、0.14 和 0.46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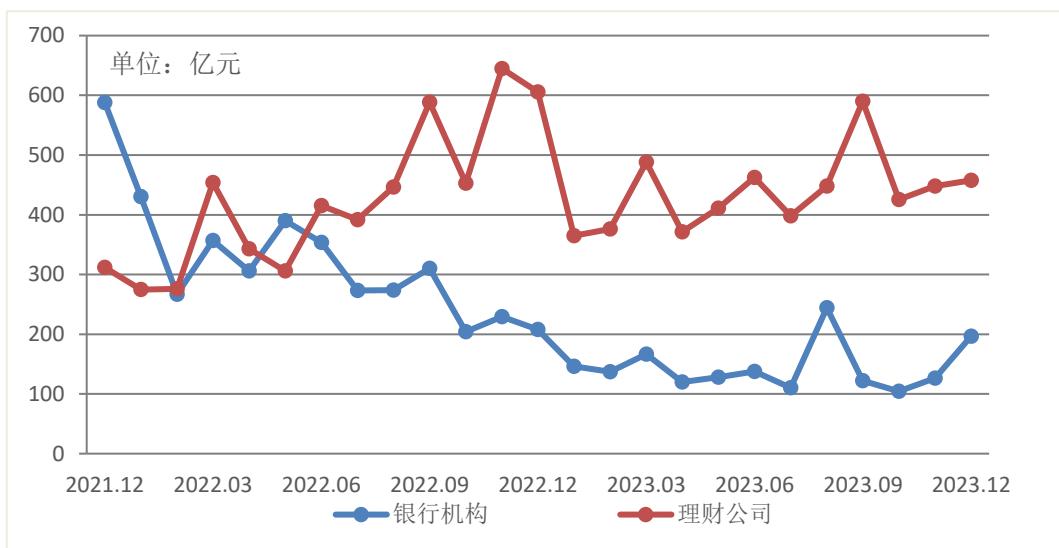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6：理财产品各类风险偏好投资者数量分布

二、理财投资收益情况

2023 年，理财产品整体收益稳健，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 6981 亿元。其

中，银行机构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 1739 亿元；理财公司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 5242 亿元，同比增长 0.85%。2023 年各月度，理财产品平均收益率⁷为 2.94%。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7：理财产品各月为投资者创造收益情况

专栏 5 让惠于民，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

民生理财在 2022 年成立之初就确立了公司建设发展要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的总基调。作为一家资管机构，民生理财各项工作自觉融入中国经济和金融发展大局，紧跟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把普惠金融作为核心任务，助力共同

富裕，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民生理财在第一个完整的经营年度 2023 年，深入践行了普惠金融理念。产品方面，发行了 30 只区域款产品支持区域经济发展，加强资产负债联动，发行 1 只老年客群专属产品，减费让利，给高龄客群带来实惠，发行 6

⁷ 平均收益率为统计期内每个月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

只小微专属产品，支持小微企业主和实体经济。渠道建设方面，民生理财不断推进全国性+地方性代销网络建设，大型国有行布局基本完成，重点股份行拓展成效显著，积极拓展城农商行渠道，旨在帮助更多渠道和客户触及可靠的理财产品。资产投放方面，债券投资约3800亿元，项目投资约440亿元，充分发挥银行理财在资本市场和财富管理之间的纽带作用。民生理财坚持“长期稳健、绝对收益”的投资理念，致力于打造覆盖全天候、全品类的“民生竹”产品品牌，现有产品系列包括“天天增利、富、贵、鑫、荣、华、金、银、玉、秀、翠”等产品线，有效满足客户多样性需求，构建便捷、友好、高效的全旅程客户服务体系，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理财产品与高效资产管理服务。此外，民生理财紧跟国家重点区域发展战略，将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成渝四大区域作为未来几年理财业务发展的重要区域，针对各区域特色与发展策略，推出“华竹优选”区域主题系列产品，促进所属区域资产负债联动高效协同发展，让客户搭乘区域发展快轨，共享经济发展动能。截至2023年末，民生理财共发行了8只“华竹优选”主题产品，涵盖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成渝四大区域，产品存续

规模超过218亿元。未来，民生理财将一如既往地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做好普惠金融服务，提升民生理财产品和服务竞争力。

北银理财积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在母行领导与支持下，服务国家战略，坚持金融为民，践行社会责任。一是深耕普惠金融，增强服务质效。时刻从理财产品的普惠性出发，定位于大众理财，将起购金额降至1元，并积极参与母行等代销渠道的费率优惠活动，特定期段降低费率、惠及百姓。二是创新养老服务，打造特色品牌。立足全生命周期的财富管理理念，把握养老理财业务发展机遇，持续推动养老理财产品探究，深度布局养老生态圈，致力于为目标客户提供多层次养老服务，助力第三支柱养老金融服务供给水平的提升，为财富管理行业蓬勃发展作出贡献。三是丰富产品体系，聚焦陪伴服务。一方面，推动“京华四季”产品体系向“八大系列”延展，创新发行天天金、境内美元理财、QDII美元理财、固收封闭式、私募股权、绿色发展、红利主题、黄金挂钩策略等特色产品，进一步满足客户多元化财富管理需求；另一方面，通过重塑产品标签、丰富产品功能、优化手机银行展示等

举措，不断增强客户投资信心，提升客户财富管理体验。未来，将持续围绕居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进一步发挥好连接居民财富管理与资产配置管理的桥梁作用，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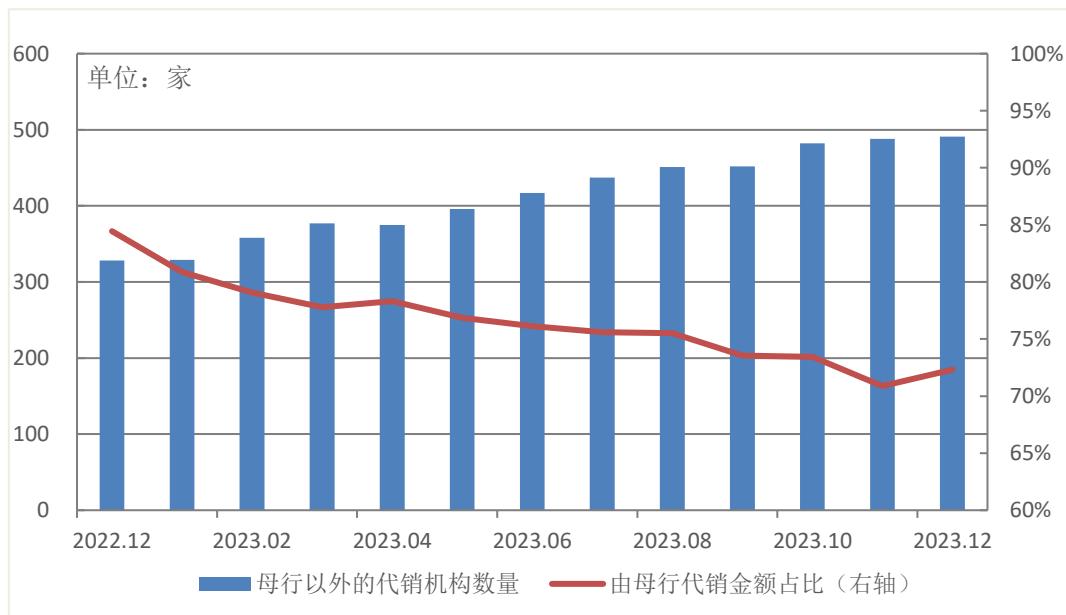
担社会责任，提升服务质效，以陪伴式服务提升客户财富体验，以专业力量服务国家战略，为“培育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夯实基础。

（资料来源：民生理财、北银理财）

三、理财产品代销情况

2023 年，理财公司不断拓展母行以外的代销渠道，母行代销金额占比持续下降。已开业的 31 家理财公司中，3 家理财公司的理财产品仅由母行代销，28 家理财公司

的理财产品除母行代销外，还打通了其他银行的代销渠道。此外，17 家理财公司开展了直销业务，全年累计直销金额 0.26 万亿元。理财公司合作代销机构数量持续增长，截至 2023 年末，全市场有 491 家机构代销了理财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较年初增加 163 家。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8：理财产品代销机构数量和母行代销金额占比情况

专栏 6 理财公司深挖销售渠道

广银理财致力于建立多元化的理财产品销售体系，触及更广泛的金融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财富管理服务。在直销业务方面，广银理财建立了线下直销柜台，主要面向机构客户，提供便捷服务。在代销业务方面，广银理财积极拓展母行外代销渠道，截至 2023 年末，除广发银行外，已与 15 家银行建立代销合作关系，初步建立了以国股大行为核心，城农商银行为重点，互联网银行为补充的多元化代销体系。利用国股大行在线下营业网点布局的优势，借助重点城农商行对三四线城市及乡村地区的覆盖，结合互联网银行线上的引流，多渠道扩大销售覆盖面，提供理财产品及服务。广银理财充分挖掘客户需求，提供理财增值服务，提升客户体验。2023 年以来，广银理财针对部分产品推出 T+0.5 到账服务，提升客户资金到账效率；推出“智能宝”服务，帮助客户管理流动性资金；与广发银行信用卡中心深度合作，上线“理财还信用卡”“理财还房贷”等功能，增加产品场景化服务，与银行其他业务发挥协同效应。广银理财将继续践行“专业创造价值”的经营管理理念，致力

于为投资者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理财投资解决方案，在守护投资收益的道路上勇毅前行。

苏银理财自 2020 年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绝对收益投资理念聚焦于负债端的精细化管理，坚持做好客户陪伴及投资者教育工作。一是着力打造贯穿“投前、投中、投后”的客户全旅程陪伴服务体系。通过投前线上和线下路演、市场分析讲解等方式实现渠道和客户全面准确的信息获取，在投中以提供直观易懂的产品讲解建立及时多样的联络沟通机制，在投后则通过提供全方位的产品运作回顾、日常市场解读陪伴、新投资机会传导等方式不断丰富对客户全流程服务。二是强化品牌宣传与投资者教育，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2023 年持续加强投资者教育工作、丰富投教形式，在公司自有媒体常态化推出《“源”来如此》《消保云课堂》等投教栏目；依托“518 苏银理财节”，邀请行业专家、资深投资经理，联合网易新闻等渠道，通过直播投教活动普及净值型理财产品知识；编制《苏银理财攻略》投教手册，图文详实、浅显易懂，

目前已印发万余册，广受客户好评。三是积极接入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便于拓展代销业务和统一行业标准。近期，苏银理财新准入的代销合作机构已全部采用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中央数据交换平台进行交互，后续将对存量代销合作机构逐一完成切换对接工作，此举将进一步推动公司数据合规管理，有效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宁银理财积极拥抱市场变化，通过打造多元化销售渠道和开展线上线下陪伴服务的方式，构建理财销售的新生态。渠道建设方面，宁银理财驰而不息，持续推进各大渠道的布局。一是母行渠道与各条线部门充分联动，与客户需求同频共振，结合客群风险偏好推荐一篮子产品，并提供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服务支持，在震荡的市场环境中为投资者资产配置提供有力

抓手；二是行外渠道加速引入代销合作伙伴，目前国股行合作数量位居城商系理财公司前列，代销规模近两年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120%，有效扩充了公司的销售区域半径；三是直销渠道奋楫笃行，一步一个脚印实现从 0 到 1 的蓬勃发展，先后完成直销柜台和直销 APP 上线。营销支持方面，宁银理财想客户之所想，急渠道之所急，通过科技赋能和走访交流提升服务效率。一方面创新性地引入数智化营销服务平台，利用一键打包产品营销材料的功能吸引超 3000 位营销人员注册，覆盖行内外 20 个渠道，浏览近 2 万次；另一方面坚持线下“走出去”和“迎进门”相结合，全年走访行内外总分机构及客户约 800 场次，帮助一线熟悉产品，同时邀请各渠道营销人员走进宁银理财，加深对公司的了解。

（资料来源：广银理财、苏银理财、宁银理财）

第四部分 市场机构与服务

2023 年，监管部门积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动理财行业高质量发展，强化风险隔离，培育和壮大机构投资者队伍，有效提升行业核心竞争力，强化机构专业化建设，促进行业高水平对外开放。

一、理财公司设立情况

2023 年末，浙银理财获批筹建，是自

2018 年 12 月以来设立的第 32 家理财公司。理财业务公司制改革取得积极进展，机构队伍的专业化、特色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表 7：理财公司设立情况

序号	名称	开业时间	初始注册资本（亿元）	注册地
1	建信理财	2019 年 5 月	150	深圳
2	工银理财	2019 年 5 月	160	北京
3	交银理财	2019 年 6 月	80	上海
4	中银理财	2019 年 7 月	100	北京
5	农银理财	2019 年 7 月	120	北京
6	光大理财	2019 年 9 月	50	青岛
7	招银理财	2019 年 11 月	50	深圳
8	中邮理财	2019 年 12 月	80	北京
9	兴银理财	2019 年 12 月	50	福州
10	杭银理财	2019 年 12 月	10	杭州
11	宁银理财	2019 年 12 月	15	宁波
12	徽银理财	2020 年 4 月	20	合肥

序号	名称	开业时间	初始注册资本(亿元)	注册地
13	渝农商理财	2020年6月	20	重庆
14	信银理财	2020年7月	50	上海
15	平安理财	2020年8月	50	深圳
16	南银理财	2020年8月	20	南京
17	苏银理财	2020年8月	20	南京
18	华夏理财	2020年9月	30	北京
19	青银理财	2020年9月	10	青岛
20	汇华理财	2020年9月	10	上海
21	贝莱德建信理财	2021年5月	10	上海
22	广银理财	2021年12月	50	上海
23	浦银理财	2022年1月	50	上海
24	施罗德交银理财	2022年2月	10	上海
25	上银理财	2022年3月	30	上海
26	高盛工银理财	2022年6月	10	上海
27	民生理财	2022年6月	50	北京
28	恒丰理财	2022年8月	20	青岛
29	渤海理财	2022年9月	20	天津
30	北银理财	2022年12月	20	北京
31	法巴农银理财	2023年6月	10	上海
32	浙银理财	2023年12月获批筹建	-	-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资料截止时间2023年末

专栏7 持续加大金融科技发展与创新

恒丰理财紧紧围绕总行“建设一流数字化敏捷银行”战略，以服务人民美好生活向往、服务社会全面转型、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发展使命，利用数字化、敏捷开发和快速迭代，持续稳固“渠道、产品、

生态、运营、风险”五大体系支撑；同时，围绕员工良好体验，加强大数据、互联网等技术应用，构筑企业级数字化协同工作平台，实现“组织在线、沟通在线、协同在线、业务在线、生态在线”，全面提升

公司的数据应用能力、场景运营能力、客户营销能力、投资决策能力。一是建立线上线下渠道体系，提升客户需求洞察的能力。二是稳固灵活完善的产品体系，提升产品快速创新的能力。三是打造互联互通的生态体系，提升合作开放整合的能力。四是强化综合一体的运营体系，提升运营高效集约的能力。五是提升全面有效的风险体系，提升风险数字管控的能力。

杭银理财始终坚信投研和风控能力是一家理财公司的核心竞争力，2022年即启动事中风控系统自主研发工作，项目经过十余次迭代、三次大版本升级。2023年11月，事中风控系统顺利完成强控模式切换。事中风控系统实现对法律法规、产品契约以及公司内部的合规管理要求的有效覆盖，尤其是解决多交易通道环境下、统一合规风控的难点问题。事中风控系统在以下关键能力领域进行了深度优化和创新：一是灵活配置与低码开发：系统独创地支持条款的灵活配置，并结合低码因子开发技术，使得条款因子需求迭代周期大幅缩短至按周迭代，显著提升对合规风控需求的响应速度和效率，具备强大的灵活性和适应性。二是一体化引擎与多元形态：系统具备卓越的兼容性和扩展性，支持事前、事中、事后和历史多维度互隔离的合规应

用场景，从而构建起一道道坚固的合规风控防线，确保业务运营的合规性和安全性。三是高性能分布式全内存架构：通过主体、证券、产品维度的全内存计算单元平行扩展，系统实现指令事前风控检查的毫秒级响应，极大地提升合规计算的能力和性能，为应对大规模、高复杂度的合规计算任务提供强有力的保障。杭银理财通过自主研发的事中风控系统赋能公司合规管理，不仅提升合规风险管理的效率和能力，也为其在未来应对更复杂的市场环境和监管要求奠定坚实的基础。

贝莱德建信理财于2023年9月推出了首只合资理财公司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积极助力养老“第三支柱”建设。公司进行多维度的准备工作，积极作为，对位于国内一、二线城市的1000位“夹心”一代（即上有老、下有小的社会人群）进行了养老调研，加大知识普及和养老投资理念的传播；通过金融科技助力产品运营管理，与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就通过中央数据交换平台开展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业务与数据交换进行了系统测试，正式开通上线。在此基础上，现公司管理所有产品均采用数据交换方式，可有效保障理财产品销售信息安全、规范传输。公司充分借鉴贝莱德集团在养老投资领域的全球实践经

验，深度参与养老金投资及管理事业的发展，并借助公司股东建行集团对国内本土市场的深刻理解，推出更多符合中国居民

个性化需求、鼓励长期养老投资的优质投资产品，为推动中国养老第三支柱的进一步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资料来源：恒丰理财、杭银理财、贝莱德建信理财)

二、理财集中登记服务

(一) 建设理财信息登记数据库，支持理财业务监管

作为金融监管总局指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信息集中登记机构，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在规范理财市场运作、支持理财业务监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原银监会于 2013 年印发的《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一期）运行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提出，银行业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实行全国集中统一的电子化报告和信息登记制度。未在理财系统进行报告和登记的理财产品，银行业金融机构不得发售。原银保监会于 2018 年制定发布的《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和《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管理办法》要求，商业银行和银行理财子公司发行理财产品的，应

于销售前在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进行登记；并应在理财产品募集和存续期间，按照有关规定持续登记理财产品的募集情况、认购赎回情况、投资者信息、投资资产、资产交易明细、资产估值、负债情况等信息。

理财登记系统实现了产品信息、理财投资者信息以及底层资产信息的“向上”和“向下”穿透登记，满足了监管部门全面、实时、动态、穿透管理要求。截至 2023 年末，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已累计为全国 1000 余家发行或销售理财产品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开通理财登记系统，累计登记理财产品约 208 万只、资产信息约 1700 万条、投资者身份信息逾 10 亿条。

为落实数据治理要求，进一步推进理财数据助力理财业务监管，2023 年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进一步丰富完善理财登记质量监控指标，就资产持仓信息、销售信息开展多次专项质量核查，有效协助机

构定位理财数据问题、提升理财数据质量，支持强化穿透式监管，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助力理财行业高质量发展。

（二）打造个人养老金理财行业平台，助力养老金融发展

2022年4月，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要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健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个人养老金可投资于符合规定的银行理财、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和公募基金等金融产品。为落实主管部门对个人养老金业务的相关要求，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全面建设个人养老金理财行业平台，于2022年11月5日上线，支持个人养老金投资理财产品业务全面落地。理财行业平台上线后主要实现了三项功能：一是开立唯一个人养老金理财行业平台账户，二是实现个人养老金投资理财产品信息统一报送，三是支持个人养老金投资理财产品相关信息统一发布。

2023年2月10日首批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名单发布以来，业务稳步开展，截至2023年末，共有6家理财公司发行23只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累计销售金额超过19亿元，17家销售银行已为个人养老金投资者开立理财行业平台个人养老金账

户超过28万个。

三、理财信息披露服务

2023年，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立足“三服务”职能定位，着力发挥信息披露在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推动理财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继续做好中国理财网及信息披露平台建设运营工作，不断提升行业统一信息披露渠道服务效能，通过规范、标准、有效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持续建设完善行业统一信息披露渠道。《理财产品销售管理暂行办法》首次提出“行业统一信息披露渠道”的理念，《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答记者问进一步明确中国理财网是行业统一信息披露渠道。在监管部门的指导下，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持续加强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建设和运营，为市场机构和投资者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信息披露服务。2023年，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持续开展功能优化，新增投资人员信息、关联交易信息、托管机构信息、投诉渠道信息等四类公告类型，满足市场机构公示相关信息的需求，以有力措施落实《理财

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相关披露要求，进一步提升理财市场透明度。着力提升行业信息披露标准化规范化水平，《理财业务和理财产品信息披露》行业标准已通过金标委审查投票，正在按照金标委相关工

作流程持续推进，力争早日发布。截至2023年末，已有31家理财公司和28家商业银行接入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实现理财公司全覆盖，累计发布各类公告近10万份。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hina Wealth Manage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CHINAWEALTH.COM.CN).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the logo and the text "理财信息披露平台". On the left, there is a sidebar with a "信息披露" tab selected, followed by links to "产品类型", "信息披露主体", "报告类型", "销售文件", "发行公告", "净值报告", "重大事项公告", "定期报告", "到期公告", "临时公告", "托管协议", "其他信息", "理财业务报告", and "公司公告".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a "产品类型" search section with fields for "产品名称", "发行机构", and "产品登记编码", and buttons for "查询", "高级查询", and "重置". Below this is a table listing 12 products, each with columns for序号 (Index),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登记编码 (Registration Code), 发行机构 (Issuing Institution), 产品状态 (Product Status), and 募集方式 (Funding Method). The products listed include various wealth management products from different institutions like Qingyin, Ping'an, and Cibc.

序号	产品名称	登记编码	发行机构	产品状态	募集方式
1	青银理财璀璨人生成就系列(共享...)	Z7003524000060	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2	青银理财璀璨人生成就系列(恒...)	Z7003524000058	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3	阳光金创利39期(封闭式)	Z7001423000622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4	青银理财璀璨人生成就系列(共享...)	Z7003524000059	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5	平安理财启元策略一年定期开23号...	Z7003323000493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6	上海农商银行鑫安利封闭式240...	C112212400000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预售	公募
7	上海农商银行季季鑫封闭式240...	C1122124000006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预售	公募
8	建信理财建信宝按日开放式净值型...	Z7000723000497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9	交银理财稳享鑫荣三年封闭式34...	Z7000923001248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10	金胡杨封闭净值型理财第174期	C1364324000003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预售	公募
11	交银理财稳享灵动慧利6个月封闭...	Z7000924000112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12	交银理财稳享灵动慧利3个月封闭...	Z7000923001349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预售	公募

图9：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

推出信息披露文件分发服务。在第三方代销规模持续扩大的行业趋势下，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立足市场需求试点开办信息披露文件分发服务，通过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特定直联接口，建立

统一的业务规则，实现理财产品发行机构向代销机构批量传输、分发信息披露文件，有效解决当前信息披露文件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问题，提高理财产品代销合作对接效率，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

从代销机构渠道获取信息披露内容，进一步提升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质效。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将持续完善业务规则和系统功能，积极支持和引导更多

市场机构接入系统，提供更加便捷的信息披露文件分发功能，助力市场机构降低运营风险、提升工作效率，把监管部门对信息披露工作的要求落到实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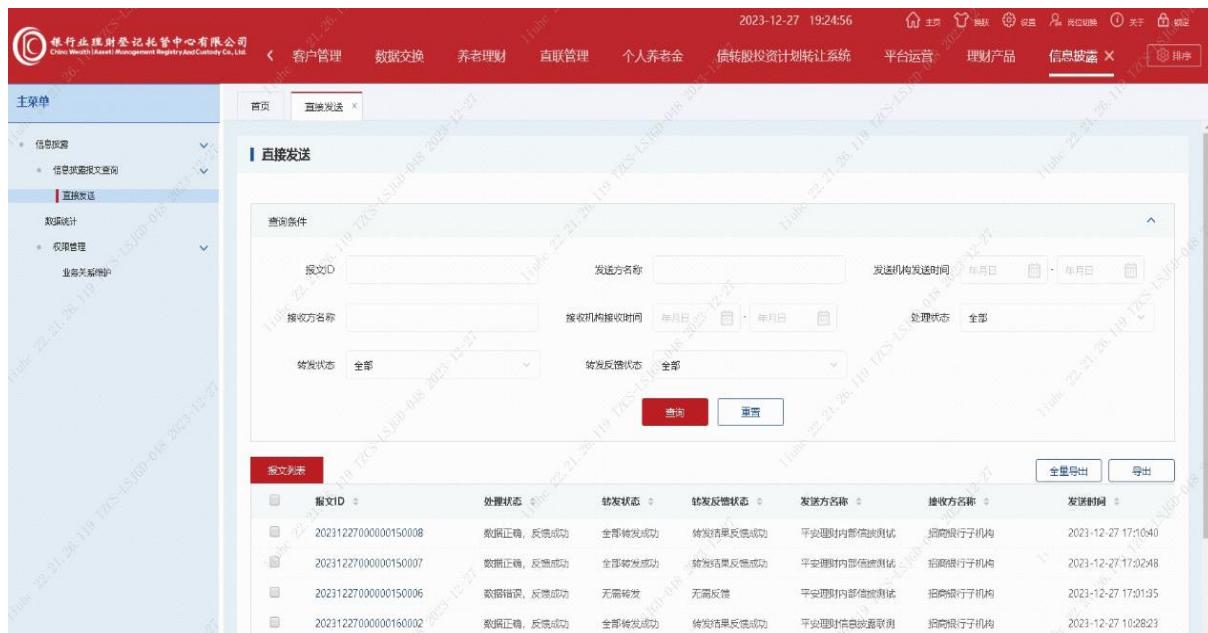


图 10：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信息披露文件分发功能界面

强化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信息披露工作。落实《商业银行和理财公司个人养老金业务管理暂行办法》《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行业信息平台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相关工作要求，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在中国理财网首页显著位置增设个人养老

金理财产品列表以及信息披露专区，突出展示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信息披露公告，提升理财产品信息透明度，更加便于广大投资者及时掌握理财产品运作动态，更好发挥信息披露在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特别是养老金融中的积极作用。

The screenshot shows two main sections on the China Wealth Management Network homepage:

- 理财行业统一信息披露平台** (Wealth Management Industry Unified Disclosure Platform):
 - Header: 销售文件, 发行公告, 到期公告, 定期报告.
 - List of products:
 - “中银理财“禄”(5年)最短持有期混合类理财产品”产品发…
 - 发行机构: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登记编码: Z7001023000022
 - “中银理财“福”(1年)最短持有期固收增强理财产品”产品…
 - 发行机构: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登记编码: Z7001023000023
 - “中银理财“福”(18个月)最短持有期固收增强理财产品”产…
 - 发行机构: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登记编码: Z7001023000024
 - “中银理财“福”(2年)最短持有期固收增强理财产品”产品…
 - 发行机构: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登记编码: Z7001023000025
 - 青银理财璀璨人生成就系列人民币个人理财计划(共享)青银理…
 - 发行机构: 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登记编码: Z7003523000295
 - 青银理财璀璨人生成就系列人民币个人理财计划(共享)青银理…
 - 发行机构: 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登记编码: Z7003523000293
- 鉴别产品真伪 销售人员查询** (Product Authentication, Sales Personnel Inquiry):
 - Header: 养老理财产品, 个人养老金理财, 新发产品, 封闭式产品, 开放式产品.
 - Search bar: 请输入销售人员姓名.
 - Text area: 《理财产品销售管理暂行办法》规定, 理财公司与代理销售机构合作, 理财公司应当按照登记要求, 向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登记. 理财产品销售机构应当在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登记本机构理财产品销售人员信息并及时更新, 确保登记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销售业务活动参照执行本办法.
 - Buttons: 点击更多>>, 查看更多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 查看个人养老金机构名单和产品名单>>.

图 11：中国理财网首页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展示区域

专栏 8 强化持续性信息披露及投资者陪伴

华夏理财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披露理财产品信息，多层次完善工作机制，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水平：一是实现信披数据自动化，每日全量穿透底层数据，支持信披报告自动生成。二是实现披露工具智能化，支持按公告类型批量披露。三是开设便捷的官网披露专区，公司官网设置了信息披露专区，支持关键字检索。四是充分扩大披露渠道，依托中国理财网披露产品定期报告等信息。目前，客户服务体系已完成一阶段搭建目标——多维度客户服务矩阵：一是开设 400 客服热线，自建团

队响应，提升服务时效。二是开发直销 APP，打破银行间壁垒，提供便利理财服务。三是设置微信服务号，建设“纯服务，不带货”自助式服务网点。四是设置代销服务号，各手机银行平台开立客户服务入口。五是运营自媒体账号，以原创网络流行手法展现投教、陪伴内容。

上银理财自 2022 年 3 月成立以来，始终以“及时、完整、严谨”为原则，借助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信息披露平台等渠道，向投资者传递产品全生命周期所需披露的公告信息。为不断提高产品信息披

露质量和效率，公司在制度建设、自动化推进和投资者教育陪伴方面持续完善和优化。一是提高信息披露质效。制定《上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从工作原则、职责分工、披露要求、披露流程等方面规范信息披露工作，保障理财产品信息披露的客观性、准确性和真实性。搭建信息披露系统，全面推动信披工作自动化，实现了各类公告从取数来源、字段口径等制作、校验到披露的自动传输。此外，开发自动校验程序，提高数据准确性。同时，还支持向部分代销机构线上一体化推送，大大降低人工干预量、提高了产品披露效率和准确性。借助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为理财产品搭建的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不仅规范了理财产品披露工作、简化了披露流程，还为公司产品提供了更广阔的展示平台，增强了品牌曝光度与影响力，也为投资者提供了一个更有公信力的公告获取渠道。二是丰富投教陪伴方式。以图文、沙龙形式直接进行客户陪伴，通过话术、培训方式将市场动态、投资策略传达至客户经理间接进行投资者教育。一方面在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开展公众金融知识教育，构建常态化宣传教育机制。另一方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银行业协会等单

位的统一部署，利用线上新媒体宣传方式，认真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周”“守住钱袋子，防范非法集资”“扫黑除恶”“反诈宣传”“2023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等宣传教育活动，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带到消费者身边，在普及金融理财基础知识的同时，充分进行理财产品风险提示，旨在帮助投资者树立长期价值投资理念，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渤海理财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在成立之初就积极接入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充分利用中国理财网的行业规范性、便捷性向投资者展示渤海理财每只产品的经营情况，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是注重理财产品信息披露的合规性。渤海理财严格按照资管新规、理财新规等监管文件要求，全面落实有关信息披露的具体条款，确保理财产品信息披露符合监管要求。二是提升理财产品信息披露的规范性。渤海理财严格按照理财信息披露平台的成立公告、到期公告、定期报告等制式模板开展常规信息披露事项，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可比性、可读性。三是确保理财产品信息披露的完整性。渤海理财充分借助理财信息披露平台完成了投资人员、销售人员、托管机构、关联交易等信息的披露，确保可能影响投资者权益的任何情形

都得到充分的披露。渤海理财将一如既往重视投资者保护，专业、合规、高效开展理财产品信息披露工作。

法巴农银理财作为国内第五家合资理财公司，在成立伊始就接入了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将产品的发行文件、重大事项公告、业绩公告等按照行业统一规范及时上传、按时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投资者披露理财产品的信息和风险，维护投资者知情权，促进其形成合理预期、作出理性决策。法巴农银理财积极响应监管要求，在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的帮助和支持下，短时间内完成系统开发及多轮联调测试，首发产品通过中央数据交换平台成功完成募集。中央数据交换平台完整记载发行机

构与代销机构的数据传输过程，有利于明晰双方权责，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法巴农银理财推出了“珐琅彩”产品品牌，从“纯固收”产品起步，开始布局各类理财产品，并以可持续性作为业务核心，融合两大股东的可持续投资优势特色，已将ESG纳入投资及风控全流程中，促使资金流向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企业，并给产品的稳定性带来突出的价值。法巴农银理财将积极与各金融机构一起推动中国本地投资者的投资教育工作，逐步培育成熟的长期投资理念，加强对投资者净值型产品“打破刚兑”的引导教育，以及加强产品风险特征、投资策略对投资者的传导意义，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可持续投资解决方案。

（资料来源：华夏理财、上银理财、渤海理财、法巴农银理财）

四、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

2023年以来，为进一步落实监管政策要求，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持续加强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

（以下简称交换平台）建设，聚焦机构接入难点提出解决方案，结合市场调研情况进一步丰富完善系统功能，做好交换平台接入工作的宣介推广，实现接入机构数量显著增加，交换产品规模稳步增长。

专栏 9 关于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的监管政策

监管部门高度重视理财产品信息交互和数据交换工作。2022年8月25日发布的《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及答记者问明确，理财产品销售信息和数据交换原则上应当通过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平台进行；2022年11月18日发布的《商业银行和理财公司个人养老金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七条规定，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信息交互和数据交换通过理财行业平台进行，其中“理财行业平台”主要依托交换平台建设运

营。2023年2月过渡期结束后，监管部门定期了解市场机构接入交换平台进展，并通过多种方式持续督促市场机构加快接入进度。

为进一步落实相关监管政策要求，2024年1月8日，理财登记中心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销售信息和数据交换相关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交换平台接入时间、接入形式、接入流程等具体要求，推动市场机构尽快接入交换平台并通过交换平台开展理财产品销售信息和数据交换。

(资料来源：理财登记中心)

(一) 优化完善对接机制，机构接入效率持续提升

聚焦市场机构对于接入政策及接入流程不熟悉的问题，理财登记中心举办4场业务交流会、覆盖近200家机构，走访调研12省市共30余家机构，与近百家机构召开线上交流会，了解机构诉求，宣介监管政策，明确接入流程。聚焦农村中小金

融机构接入中遇到的相关问题，理财登记中心在全面调研的基础上，制定了农村金融机构通过省联社代销系统“一点接入”交换平台的方案，大大降低了农村金融机构接入的难度，为全国300多家农村金融机构快速接入交换平台提供了可行路径，并得到省联社的大力支持。聚焦中小银行专业人员少、技术储备少等问题，理财登

记中心积极简化业务及技术对接流程，并为每家机构配备对接专员，第一时间为机构答疑解惑。

（二）丰富完善平台功能，服务市场质效更加凸显

为全方位满足市场机构业务发展需要，理财登记中心结合市场机构意见建议持续优化完善交换平台系统功能，努力提供更加优质、更为便利的销售数据交换及增值服务。全面加强系统安全管理，优化运营监控等功能模块，助力提升数据交换的安全性、稳定性；结合理财产品快速赎回、夜市理财等业务需要，更新优化数据交换协议，支持理财业务创新发展；探索开发理财产品展示及对比分析、信息披露文件定向分发、统计分析等功能模块，帮助市场机构深入掌握理财市场信息、持续提高业务运营效率。

（三）全面加强平台推广，接入机构数量显著增加

2023 年，在监管部门指导下，理财登记中心全面推进与市场机构的对接工作。截至 2023 年，已与 192 家机构签署交换平台服务协议，较年初增加 172 家；交换

平台上线机构达到 129 家，较年初增加 119 家。商业银行中，全部国有大型银行、10 家股份制银行以及 26 家城农商行、民营银行及外资银行已完成交换平台对接上线；全国已开业的 31 家理财公司中，共 28 家已完成交换平台对接上线；2023 年 9 月，陕西省联社下辖 66 家农商行（农信社）通过省联社“一点接入”交换平台，成为全国首家接入交换平台的省级联社，在陕西省联社的示范作用下，江苏、山西等其他 13 个省（自治区）联社已逐步开展对接工作。

“一个平台、一套标准、一次接入”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提升了市场机构间开展理财产品代销业务合作的对接效率，有助于显著缩短对接时间、降低对接成本、减少重复研发投入，统一的数据交换协议标准也帮助机构进一步节约了系统开发的潜在成本。下一步，理财登记中心将进一步落实监管政策，响应市场需要，将交换平台建设成为集行业数据平台和业务支持平台等功能于一体的行业核心业务平台，为实现理财市场高质量发展目标保驾护航！

专栏 10 中央数据交换平台助力理财行业高质量发展

工银理财高度重视数字化建设，围绕“产品销售、投资交易、风控合规、业务运营、数据建设”五大领域，有序推进数字化转型，充分发挥数据与技术的“双轮驱动”作用。严格落实《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和个人养老金管理制度，成为首批通过个人养老金理财行业平台现场验收和灰度测试的市场机构，也是全国首个完成个人理财产品全量切换至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的理财公司，交换的产品种类包括现金管理类、封闭式、开放式、最短持有期产品等多种类型。对接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不仅有效落实了《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实现了销售数据标准化、保密化、自动化传输；同时，一对多、多对多的接入方式也进一步减少系统对接时间和开发成本，促进了销售渠道的拓展和业务效率的提升。未来3—5年，工银理财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面信息化、经营数字化、业务智能化”三步走方针，坚持“数字生态、数字资产、数字技术、数字基建、数字基因”五维布局，通过实施数字化客户服务体系、数字化

化投研交易体系建设、智能风控及合规体系建设、智慧运营体系生态建设、内部管理效能提升、数据资产赋能提升、数字技术创新赋能、企业级新架构构建、数字基建夯实提升、数字基因改革攻坚等“十项工程”，打造D-ICBCWM数智工银理财，运用数字化手段深度挖掘普惠、养老等重点客群的理财需求，通过数字化赋能拓宽理财服务半径、升级客户服务质效，打造养老金融、普惠金融与数字金融融合共进的理财服务体系，做精做实“五篇大文章”，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多元化需求和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兴银理财作为国内首批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之一，积极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的精神，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秉持“以创新引领市场，以投资创造价值”的愿景，走市场化、专业化之路。通过渠道重构和客户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公司理财规模站稳2万亿元，有效持仓客户数量突破千万，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良好发展态势。第一，重构销售体系，分销网络多点开花。

根据渠道全覆盖的经营策略，从最初的母行销售，逐步拓展到行内外银行广泛布局的销售体系，数量上与 457 家银行开展代销合作。在产品输出策略上，基于公司“八大核心、三大特色”的产品体系，根据不同代销银行的诉求与客群特征，“一行一策”，不断提升产品定制能力，通过产品画像和客户画像的匹配，提升产品销售的适当、适销、适配。第二，从产品经营向客户经营转变，实现全链条服务、全周期陪伴。一方面，注重通过线上营销阵地经营与新媒体营销触达客户。另一方面，更加注重线下服务，靠前站位、下沉渠道。未来，兴银理财将加快数字化转型落地，提升科技赋能成效，打造便捷、高效、多元化的客户营销服务体系。同时，推动与代理销售机构通过交换平台进行全面系统对接，不仅大大提高了兴银理财与代销机构的对接效率，同时也通过标准化行业系统提升了业务处理的准确性。后续也将积极探索信披分发、理财转让、数字理财等创新业务模式，以实际行动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推动金融行业的创新发展。

徽银理财在 2023 年积极与 12 家银行机构对接，优势互补共同服务理财投资客户。通过在全国积极拓展现理财代销渠道，

汇聚全国各地的投资资金，主要投资于安徽地区的经济主体，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为落实《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要求，公司理财代销系统主动接入该平台，提升理财业务数据监管报送的安全性、稳定性、连续性。一方面，聚焦客群需求，打造明星产品效应。适时推出稳健低波策略类产品，同时结合母行各类需求，围绕客户痛点、难点持续优化产品体系，践行服务客户的基本理念，不断提升公司整体品牌价值。另一方面，通过线上和线下渠道的宣传，持续丰富宣传方式、渠道等，提升客户触达面积；同时，丰富宣传内容，增加各类产品底层、投资运作以及业绩表现等主题的宣传图文，让投资者更为直观、清晰地了解徽银理财的各类产品；以风趣幽默、轻松活泼的主题，多频次开展各类投资者教育宣传工作，特别是对老年客群和青少年客群，增加科普宣传力度，充分揭示各类风险。

陕西农信始终坚守姓“农”本源，秉持支“农”初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持续推进普惠金融建设，自觉将业务经营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积极践行三秦百姓的“专心银行、贴心银行、良心银行、放心银行”的经营理念。围绕完善理财产品体系，打造数智化“理财超市”目标，

持续构建财富管理“1+X+N”产品体系，不断满足城乡居民的财富管理需求。陕西农信“新禾财富”理财销售管理平台上线以来，为县域及农村客户提供优质的理财产品供给，以及高效及时、贴心温暖的财富管理服务。为进一步提升代销理财业务质效，在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支持下，陕西农信66家行社和理财公司通过中央数据交换平台成功实现理财产品跨行代销，成为全国首家接入并通过中央数据交换平台开展代销理财业务的农信机构。通过“一点接入”中央数据交换平台，实现省内行社与多

家理财公司间业务数据的标准化传输和降低传输成本的目标，不仅促进了理财销售渠道拓展和业务效率的提升，更是强化了投资者信息安全建设保障。下一步，陕西农信将始终坚持“普惠金融”理念，践行陕西农信“四心银行”发展定位，将理财产品精选给县域地区合适的理财投资者，通过推进代销理财业务标准化建设，持续丰富“新禾财富”产品货架，优选专属农信客群的理财产品，不断提升优质服务，切实帮助客户实现财富增长，推动陕西农信代销理财业务稳健可持续发展。

(资料来源：工银理财、兴银理财、徽银理财、陕西农信)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共259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1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3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4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5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6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7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8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9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0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1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2	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3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4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5	广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6	渤海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7	恒丰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8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9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0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1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2	上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3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4	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25	徽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产品
26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产品
27	汇华理财有限公司	理财产品
28	贝莱德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产品
29	施罗德交银理财有限公司	理财产品
30	高盛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产品
31	法巴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产品
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银行
3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3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35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3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37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38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39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0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1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2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3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4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5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6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7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8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9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1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2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3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4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5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56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7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8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9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0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1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2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3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4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5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6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7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8	东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9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0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1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2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3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4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5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6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7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8	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9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0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1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2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4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5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6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87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8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9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0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1	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2	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3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4	唐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5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6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7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8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9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0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1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2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3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4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5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6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7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8	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9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0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1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2	秦皇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3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4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5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6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7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118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9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0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1	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2	丹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3	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4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5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6	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7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8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9	阜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0	达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1	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2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33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34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35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36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37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3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39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0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1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2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3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4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6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7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48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149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0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1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2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3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4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5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6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7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9	大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1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2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3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4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5	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6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7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8	浙江温州鹿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9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0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1	宁波慈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2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3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4	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5	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6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7	浙江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8	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9	宁波余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180	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1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2	新疆昌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3	浙江东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4	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5	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6	赣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7	贵州花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8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9	浙江温州瓯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0	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1	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2	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3	大兴安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4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5	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6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7	浙江临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8	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9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0	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1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2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3	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4	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5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6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7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8	浙江瑞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9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0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211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2	浙江温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3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4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5	浙江舟山普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6	浙江青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7	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8	浙江武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9	浙江舟山定海海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0	浙江平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1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2	浙江泰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3	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4	阳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5	浙江龙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6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7	浙江文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8	浙江绍兴恒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9	浙江桐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0	河北沧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1	浙江松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2	浙江淳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3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4	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5	浙江江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6	浙江衢州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7	浙江遂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8	浙江龙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9	浙江开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0	浙江台州黄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1	浙江台州椒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附表1：2023年新发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242	浙江岱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3	浙江衢州衢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4	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5	浙江常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6	浙江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7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8	浙江仙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9	宁波奉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0	浙江云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52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53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54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55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56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57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58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59	瑞士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注：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附表 2：截至 2023 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 机构清单

(共 289 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1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3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4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5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6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7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8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9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0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1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2	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3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4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5	广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6	渤海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7	恒丰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8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19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0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1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2	上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3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24	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5	徽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6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7	汇华理财有限公司	理财公司
28	贝莱德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29	施罗德交银理财有限公司	理财公司
30	高盛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31	法巴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公司
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银行
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银行
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银行
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银行
3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银行
3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银行
3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5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银行
48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49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1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2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3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4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55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6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8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59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0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2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3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4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5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6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7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8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69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0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1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2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3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4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5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6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7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8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79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0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1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2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3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4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5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86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7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8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89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0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1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2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3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4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5	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6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7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8	唐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99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0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1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2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3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4	东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5	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6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7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8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09	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0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1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2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3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4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5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6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117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8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19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0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1	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2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3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4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5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6	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7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8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29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0	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1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2	秦皇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3	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4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5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6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7	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8	枣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39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0	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1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2	丹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3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4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5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6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7	达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148	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49	阜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50	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城商行
15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2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3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4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5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6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7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8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59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0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1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2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3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4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5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7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8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69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0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1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3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4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5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7	大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78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179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1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2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3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4	浙江温州鹿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5	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6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7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8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89	宁波慈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0	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1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2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3	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	农村金融机构
194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5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6	南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7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8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199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0	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1	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2	宁波余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3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4	新疆昌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5	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6	浙江东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7	浙江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8	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09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210	赣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1	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2	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3	贵州花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4	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5	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6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7	浙江温州瓯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8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19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0	浙江临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1	大兴安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2	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3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4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5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6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7	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8	浙江瑞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29	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0	太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1	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2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3	浙江舟山普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4	浙江温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5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6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7	阳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8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39	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0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241	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2	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3	浙江青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4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5	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6	浙江舟山定海海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7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8	浙江泰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49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0	浙江平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1	浙江武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2	浙江文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3	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4	浙江绍兴恒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5	浙江桐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6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7	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8	浙江岱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59	浙江龙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0	浙江松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1	浙江江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2	浙江淳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3	浙江台州黄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4	浙江龙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5	浙江台州椒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6	浙江遂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7	浙江永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8	浙江开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69	浙江衢州衢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70	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71	山东齐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附表2：截至2023年末有存续理财产品的机构清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272	浙江衢州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73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74	浙江仙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75	浙江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76	宁波奉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77	浙江常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金融机构
27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79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0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1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2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3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4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5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6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7	瑞士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8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289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外资银行

注：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声 明

为全面反映 2023 年中国银行业理财市场情况，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组织编写了《中国银行业理财市场年度报告（2023 年）》，对 2023 年银行业理财市场情况进行了统计分析，并以专题形式对理财市场监管政策、理财公司和市场服务机构发展等情况进行了梳理总结。

本报告发布的内容在任何情形下均不构成对本报告受众的任何投资或其他建议。未经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发布或公开使用本报告的部分或全部内容，亦不得授权任何其他机构、个人或其运营的媒体平台接收、翻版、复制或使用本报告的部分或全部内容。

特此声明。